

广西城镇供水排水协会

桂水协发〔2025〕24号

关于组织学习观摩 2025 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的通知

全区各供排水企业会员单位：

由住房城乡建设部主办的 2025 中国—东盟建设部长圆桌会议将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在桂林市举办。其中，9 月 15 日—21 日将在桂林国际会展中心配套举办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该展会由住房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及桂林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为更好发挥展览引领示范作用，本协会拟组织会员单位学习观摩建筑科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览时间、地点

（一）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21 日。

（二）地点：桂林市临桂区三元路 10 号桂林国际会展中心 7 号馆及室外场地。

二、组织学习观摩

（一）时间安排

各会员单位在 9 月 15—21 日可自由选择时段（9 月 15 日上午、9 月 19 日上午除外），以自愿为原则，组织单位职工参与本协会组织的学习观摩活动。请各单位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学习观摩工作领导到位、人员到位、责任到位、安全有序，切实提高学习观摩效果。

（二）交通安排

9 月 15 日至 18 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18 时，主办方在桂林站、桂林北站、桂林西站安排车辆往返桂林国际会展中心，供学习观摩人员免费乘坐。9 月 19 日至 21 日，学习观摩人员需自行前往桂林国际会展中心。

（三）激励政策

为激发企业干部职工学习观摩积极性，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执业资格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实施办法（试行）》（桂建人〔2016〕31 号）精神，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注册人员凡学习观摩一次可抵继续教育 8 学时、最多不超过 16 学时。

三、学习观摩报名

请各单位于 8 月 29 日前将学习观摩回执（详见附件 2）发送至广西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工作邮箱，以便统筹做好准备工作。

四、其他事项

（一）选择在 9 月 15 日—18 日（9 月 15 日上午除外）各个时间段学习观摩的，不需要提前登记注册、不需要办理参展证件，只需要携带本人身份证、通过安检即可入场学习观摩。

（二）选择在 9 月 19 日—21 日（9 月 19 日上午除外）各个时间

段学习观摩的，需要按照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的要求提前进行登记注册，具体可留意其官方通知。

（三）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学习观摩时长约 2 个小时。

（四）会员单位到桂林市学习观摩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为最大限度减轻负担，提倡当天观摩、当天往返。确需住宿的，主办方可提供桂林国际会展中心周边的协议酒店名单及联系方式。

未尽事宜，请与广西水协联系。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吴依阳，19163697230；工作邮箱：gxczsx@163.com。

附件：1. 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简介

2. 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学习观摩回执



附件 1

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简介

一、举办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9 月 15 日—21 日，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

二、展馆场地及面积

桂林市临桂区三元路 10 号桂林国际会展中心 7 号馆，面积 3800 平方米。

三、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桂林市人民政府

四、展览主题及各分区板块内容

（一）展览主题

智建未来 共享美好——中国—东盟携手构筑人居典范。

（二）各分区板块内容

1. **中国—东盟合作成果展区。**2023 年以来中国—东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合作成果展示，回顾近三年中国—东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合作活动如中国—东盟建设部长圆桌会议、建筑业合作与发展论坛以及相关企业、大学、科研机构与东盟国家的合作成果。

2. **“好房子”展区。**展示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样板间，包括适合东南亚气候环境的“好房子”相关标准、设计、材料、部品设备、施工建造、运营维护、物业服务等，聚焦绿色化、工业化、数字化等方面。

3. 智慧住建展区。系统呈现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在城市建设、治理与服务等方面的深度应用。展示包括协同设计与装配式建筑技术、构件数字化生产与精准拼装、建筑机器人集群高效完成高危作业、城市信息模型（CIM）数字孪生平台模拟交通、防洪等场景辅助决策、人脸识别无感通行等相关技术及成果。

4. 智能建造展区。展示当代工程领域的尖端科技成果。展区聚焦智能建造体系与数字化施工系统，展现建造技术从规模驱动向创新引领的跨越式发展路径，持续为全球基建领域提供技术标杆。

5. 城市建设展区。展示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包括城市投建运一体化规划设计与咨询、城市生命线智慧系统、城市建筑垃圾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系统、城市智慧能源微网系统、城市防洪排涝与智慧水务系统、完整社区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以及未来社区相关建设运营和数字化技术、竹基复合材料在城市建设中应用的相关技术和成果等。

6. 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展区。主要展示桂林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漓江流域保护、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更新、人居环境质量提升等方面的实践成果。

附件 2

中国—东盟建筑科技展学习观摩回执

序号	单位名称	拟组织 观摩人 数 (人)	计划观展时间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1			☐ 9 月 15 日 13: 00-17: 00	
2			☐ 9 月 16 日 9: 00-12: 00	
3			☐ 9 月 16 日 12: 00-17: 00	
4			☐ 9 月 17 日 9: 00-12: 00	
5			☐ 9 月 17 日 12: 00-17: 00	
6			☐ 9 月 18 日 9: 00-12: 00	
7			☐ 9 月 18 日 12: 00-17: 00	
8			☐ 9 月 19 日-9 月 21 日	

注:1. 选择 9 月 15 日至 9 月 18 日学习观摩,不需要提前注册、不需要办理证件,只需要带身份证并通过安检即可参观;选择 9 月 19 日至 9 月 21 日学习观摩,则需遵守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的观展要求。

2. 学习观摩交通食宿费用自理。9月15日至18日上午8时至下午18时,主办方在桂林站、桂林北站、桂林西站安排车辆往返桂林国际会展中心,供学习观摩人员免费乘坐。9月19日至21日,学习观摩人员需自行前往桂林国际会展中心。

3. 为激发企业参展积极性,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注册人员凡学习观摩一次可抵继续教育 8 学时、最多 16 学时。